

桃園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性別暴力社區初級預防推廣-社區防暴宣講師」培力訓練計畫

112 年 2 月 6 日修訂

一、依據：

依衛生福利部 110 年 1 月 8 日衛部護字第 1091461226 號函頒衛生福利部「社區防暴宣講師培力計畫」辦理。

二、目的：

為使社區防暴意識扎根，並提升一般民眾對於家庭暴力、性侵害、性騷擾防治或兒少、老人及身心障礙者受虐議題之敏感度，針對社區基層組織人員制訂系統性培力計畫，期望透過建立正確防暴知能、發揮在地影響力，加強向民眾宣導「暴力零容忍」觀念。本計畫所稱社區防暴宣講師，係指完成本計畫規定之初、中階培力課程並完成見習宣講，由本中心審核通過取得本市「社區防暴宣講師」合格證書者。

三、參訓對象：

本市各社區發展協會幹部、志工或成員、鄰里長及有意願參與性別暴力初級預防之個人、社區組織或民間團體及本中心之志工或人員。

四、培訓方式：

- (一)本計畫將訓練課程分為初階、中階二階段辦理，初階課程為16小時，須全程參與並完成筆試測驗，70分為及格，完訓者頒予初階培力證明；中階課程為16小時，須全程參與並完成試講考評，對象為通過初階培力筆試測驗者，完訓者頒予中階培力證明。
- (二)依本計畫培訓取得中階培力證明次日起**6個月內**，學員須接受本中心安排之防暴見習宣講及團隊督導與管理，並應至本市各社區、團體組織等進行防暴宣講15場次以上，每場次宣講時間至少15分鐘，受宣講者須達10人以上，並確實記錄。
- (三)回覆機制：實習宣講員**每場次**宣講完畢後，需於**14日內**檢附宣講成果報告表(如附件1)、活動簽到表或宣講證明書(如附件)及宣講滿意度問卷(由宣講單位代表進行填答即可)

2)及宣講滿意度問卷(由受宣講單位代表進行填答即可，如附件3)，並檢附宣講照片做為佐證資料，以**電子或紙本**方式，送本中心核備，俾利適時提供輔導與協助，並於15場次完成後，將15場次之書面宣講紀錄等相關資料，以**紙本方式**(樣式不限)**寄至本中心**，審核通過後，進行成果展示及分享，以取得本市社區防暴宣講師之資格。

五、培訓課程

(一)初階課程：

需至少完成 16 小時並應完成筆試測驗，完訓者頒予初階培力證明；課程內容應包含以下：

1. 認識暴力樣態(一)(含家庭暴力防治、兒少保護、老人保護及身障礙者保護等議題)：6 小時。
2. 社區初級預防的理念與實踐：3 小時。
3. 傳統性別暴力迷思與正確防暴觀念：4 小時。
4. 社區防暴經驗分享：3 小時。
5. 筆試測驗(是非、選擇)共計 20 題

(二)中階課程：

需至少完成 16 小時並應完成試講考評，對象為通過初階培力筆試測驗者，完訓者頒予中階培力證明；課程內容應包含以下：

1. 認識暴力樣態(二)(性暴力防治議題，包含性侵害、性騷擾、兒少性剝削防制)：4 小時。
2. 暴力防治網絡與專業服務資源：2 小時。
3. 口語傳播與表達技巧：3 小時。
4. 創意宣講活動設計與教材運用(含教案設計)：3 小時。
5. 社區宣講的挑戰與因應及社區資源應用：4 小時：
6. 試講考評(每人 5 分鐘)。

(三)見習暨實地宣講：

取得本市中階培力證明者或已取得衛生福利部社區防暴宣講人員中階培訓證明者，自取得證明次日起6個月內實際宣講至少15場次，並提出書面宣講紀錄等相關資料(如附件1-3)，經本中心審核通過，並完成宣講成果展示及成果分享，頒予本市「社區防

暴宣講師」證書。

(四)進修課程：

對象為已獲授證之社區防暴宣講師3年內須至少完成18小時以上進修課程時數，課程內容應包含以下：

1. 國內外性別暴力防治新知或新興議題探討：2~4 小時
2. 國內性別暴力防治重要政策：2~4 小時
3. 社區初級預防創意宣講方案：2~4 小時
4. 宣講經驗觀摩交流：2~4 小時。

六、換證與管理

本市社區防暴宣講師證書有效期間為3年，自取得證書之次日起算，符合每年宣講至少15場次以上(每場次受宣導對象至少10人以上)，且於3年內完成進修(回流)課程訓練總時數達18小時以上者，得將證書有效期間內之書面宣講紀錄及進修課程完訓證明送本中心換發證書。證書效期屆滿而未符上述換發條件者，得於證書效期屆滿起3年內，提出宣講及完訓相關證明，經本中心審核通過後，換發證書。

七、社區防暴宣講師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註銷其證書並不得再任宣講師：

- (一)受性侵害緩起訴處分、判決有罪確定之人。
- (二)其他不適任情形，經檢舉後，由本中心組成審查小組審查確認者。

八、防暴宣講之相關規定

- (一)宣講內容應扣合家庭暴力、性侵害、性騷擾、兒童及少年、老人、身心障礙者保護(含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等主題，並依宣講對象差異，主動調整宣講主題、內容及方式，適時結合在地特色、團體組織等特色推廣防暴觀念與知能。
- (二)宣講紀錄應包含宣講員姓名、宣講場次、宣講單位、宣講主題、地點、宣講日期及時間、問題與建議、宣講內容摘要、參加者代表簽章等，並提供照片佐證資料。
- (三)為了解防暴宣講成效，本市得隨時訪查宣講人員宣講情形，並進行錄影，以作為宣講內容之檢討與回饋。

九、本計畫奉核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1

實習宣講員_____第_____場宣講成果報告表	
宣講單位：請填您宣講的單位名稱	
宣講主題：能供查核者明確辨識「性別暴力防治」議題即可	
地 點：實際宣講地點的完整地址	
宣講日期： 年 月 日（週 ）	
宣講時間：上午/下午 時 分起至 時 分止。	
問題與建議：實習宣講員宣講過程中遭遇的問題與建議	
宣講內容摘要：可條列式說明，或可附簡報 PPT	
照片說明：	每場次至少提供 2 張以上活動照片
照片說明：	

註：請檢附**相關資料**，具體作法建議說明如下：

- (1)用活動簽到表(由受宣講單位提供)呈現即可，影本或拍照後列印皆可佐證。
- (2)若受宣講單位提供活動簽到表有困難，可以請受宣講單位或活動代表於本表簽名以佐證。

附件 2

實習宣講員_____宣講證明書 (由辦理宣講單位開立)

姓 名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		性 別	☐ 男 ☐ 女
宣 講 內 容	性別平等暨家庭暴力防治宣導：(填宣講主題)		
邀 請 單 位	(請辦理宣講單位簽章)		
日 期 時 間	年 月 日(週) 時 分		
辦 理 地 點			
參 與 人 數	人		

實習宣講員_____宣講滿意度問卷

您好：

本問卷旨在瞭解您對本次宣導內容的滿意度，藉由您的填寫，得以提升未來宣導的品質並以持續改善為目標。本問卷之設計涵蓋【宣導資訊】、【內容滿意度】及【宣講員滿意度】等面向；請您依照實際感受，撥冗填列✓下列題目，謝謝您的支持。

社區防暴實習宣講員_____ 敬上

【宣導資訊】

- 1、 宣導主題：
- 2、 宣導日期： 年 月 日(週) 時 分
- 3、 受宣導單位：
- 4、 受宣導者平均年齡：☐20 歲以下 ☐20-65 歲 ☐65 歲以上

【內容滿意度】

	相當滿意 (5 分)	滿意 (4 分)	尚可 (3 分)	不滿意 (2 分)	相當不滿意 (1 分)
1、主題與內容是否相符	☐	☐	☐	☐	☐
2、時間拿捏是否適當	☐	☐	☐	☐	☐
3、內容可於生活中實際運用	☐	☐	☐	☐	☐
4、對本次宣導之整體滿意度	☐	☐	☐	☐	☐

【宣講員滿意度】

	相當滿意 (5 分)	滿意 (4 分)	尚可 (3 分)	不滿意 (2 分)	相當不滿意 (1 分)
1、與本課程相關之專業知識	☐	☐	☐	☐	☐
2、宣講技巧與表達能力	☐	☐	☐	☐	☐
3、與聽眾之互動關係	☐	☐	☐	☐	☐
4、對本宣講員之整體滿意度	☐	☐	☐	☐	☐
5、其他對本師資之建議					